

#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全面了解相关事实情况后,基于独立立场判断,就该次董事会所审议的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宜

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调整,是公司根据长远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调整进行了充分分析、论证,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布局,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前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事项。

### 二、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我们同意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以下无正文)

